

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

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意压缩”）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

2、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（1）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上午 10：30 以通讯方式召开

（2）监事出席会议情况

公司应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 3 名。

（3）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余万春先生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（全文及正文）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。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（全文及正文）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 年 4 月 18 日